

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2. 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

4.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敏先生主持，监事何心坦先生、黄红女士、季阁女士、孙红英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监事会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，保障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，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、履行有关职责。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增加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接受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信租赁”）提供的融资租赁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，并依据市场价格公平、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